商業機構用電擬累進收費

大學醫院鐵路等考慮豁免

中電和港燈本月初起分別加電費5.9%和2.9%，環境局局長黃錦星表示，今年會展開利潤管制協議中期檢討，以優化機制，但不會一刀切要商業機構使用累進制收費，他擔心會爆發加價潮。環境局副局長陸恭蕙認為，市民勿視建焚化爐為「魔鬼」，以現今先進科技，焚化爐可協助發電。

本報記者　李盛芝

▲環境局檢討商業機構現時的電費累退收費制度，用電量高的機構將要繳付更多電費　資料圖片

環境局與兩電今年會就利潤管制協議進行中期檢討，黃錦星昨日出席電台節目時表示，電力檢討提供一個很好的契機，研究改變商業用戶的電費收費模式，由現時的累退收費，改爲累進收費，令商業用戶的用電量愈大，平均每度電的收費會愈貴，但不傾向一刀切，大學、醫院、鐵路、水務渠務工程等用電大戶的收費考慮豁免，避免因爲電費開支增加，導致有加價壓力。

陸恭蕙：焚化爐非魔鬼

他稱可聚焦研究商業建築的用戶，深入分析它們的用電強度，包括參考建築物的面積大小，以搜集有關用電強度的數據，然後配合採用累進制，達到較合理的做法。據了解，所謂的商業建築，是泛指商業大廈及商場的用戶。

至於處理廢物問題，黃錦星重申，源頭減廢是重中之重，他希望本港廢物回收率由現時的48%，提高至2015年55%。對於是否興建焚化爐，他希望市民及環保團體按數據理性討論，例如堆填區容量、市民丟棄垃圾量等。陸恭蕙昨日出席一個電視台節目時認爲，市民勿視建焚化爐爲「魔鬼」，以現今先進科技，焚化爐可協助發電。

黃錦星說，早前已提出討論文件，就廢舊電器的徵費制度諮詢公衆，收到不同意見，包括從入口、零售或丟棄時徵費，但政府打算中間落墨，從零售層面徵費。而玻璃樽徵費問題，將在下月發表的諮詢文件交代。

舊柴油車污染嚴重必須換

行政長官上周發表的《施政報告》中，提及撥出100億元資助業界更換商業柴油車。黃錦星表示，老舊的柴油車是路邊空氣污染主要源頭，雖然這批車只佔總數20%，但卻排出80%懸浮粒子和一半氮氧化物。因此，淘汰老舊柴油車是施政報告的重點，是以污者自付爲原則，越舊的車，資助額愈低。

不過，由於之前的換車計劃反應不理想，參與率只有約10%，黃錦星說，今次加大力度，換車資助額最高達車價30%，並推出劏車也可有補償。對於業界建議劏車和換車，無論車齡多少都劃一資助比率，他表示，「暫時看不到有很強的理據可以這樣做，當局會與業界保持溝通，改善執行時的細節。」

另外，昨日在立法會大會上，有議員擔心食肆棄置食油運回內地或在本港溝油再出售，要求政府限制市場回收食用油，杜絕溝油流入本地食肆。黃錦星表示，從環保角度，曾經使用食油有回收價值，可製成生化柴油及肥皂，當局將帶頭使用生化柴油。他說，會跟相關部門思考需否訂立發牌制度，並重申食物及衛生局會採取一系列措施，保障食油安全，目前未有證據顯示，有地溝油流入本港。

◀新一代焚化爐技術可以把大部分固體垃圾焚燒，大大減少有毒物質排放　資料圖片

焚化新技術大減「二噁英」

【本報訊】政府近年計劃興建垃圾焚化爐，根據環境局年前提出的構思，新建的垃圾焚化爐採用現代新技術，減少垃圾焚化過程產生的有害物質「二噁英」的排放，並將垃圾焚燒產生的熱量供應暖水池等休憩設施。

日本於上世紀50年代開始興建垃圾焚化爐，利用垃圾焚燒的熱量發電，不過在70年代中期發現，垃圾焚化過程產生「二噁英」劇毒物質，之後陸續關閉垃圾焚化爐，直至2012年，日本共關閉近5000座垃圾焚燒發電設施。台灣亦於上世紀80年代開始建垃圾焚化爐以發電，後同樣因排放有毒物質，而將島內的焚化爐關閉。

環境局三年前已提出在本港興建垃圾焚化爐，並赴日本考察焚化爐的最新應用技術。時任環境局局長邱騰華當時強調，在「完全焚燒」下，「二噁英」排放可降至極低水平，認爲以往的焚化技術未完善，導致焚燒過程釋放有毒污染物，新技術可彌補。現代化焚化設施在世界多處都獲接受，焚燒垃圾產生的熱力，可供暖水池等休憩設施使用。根據環境局當時構思，垃圾焚化爐選址在遠離民居地方，務求降低污染影響。

日本近年改善垃圾焚化技術，將大部分可燃垃圾焚化，焚燒率達76%，比例爲全世界最高，有效控制二噁英等污染物的排放。日本焚化場的污染物控制技術發展成熟，對周邊地區的影響亦較少。截至2011年，東京都23個地區共建有21個中小型垃圾焚化爐，各區均能獨立處理其固體廢物。而在橫濱的旭工廠，3個焚化爐每日可處理540公噸垃圾，焚化過程產生的能量用於社區設施，包括供應熱水、空氣調節及爲泳池水加熱。

13環團質疑土地政策

【本報訊】長春社、地球之友、環保觸覺等13個環保團體聯署，關注《施政報告》就開拓土地應付人口增長需要的政策，認爲填海、開挖農地及綠化帶以得到土地，有可能超出香港的承載力。環保觸覺項目經理何嘉寶表示，政府制訂《生物多樣性策略和行動計劃》的諮詢工作，是近年自然保育的重要工作，她期望，有關行動計劃能有效保護香港僅存的生態，並早日得以落實。

何嘉寶說，人口增長需求無止境，她認爲，政府應展開公衆討論，探討在不令香港環境惡化的前提下，香港於2030年或更遠時間的最高人口承載力，並指發展新界東北錦田及元朗等地會破壞生態。何促請政府重新重視本地農業，因爲本地農業不單能確保優質蔬菜供應、維持農民之生計，更是廚餘肥料的重要出路。

填海選址方面，龍鼓灘及小蠔灣對出海域是白海豚主要棲息地，填海很大可能毀滅牠們的家，何嘉寶呼籲，政府應首先作詳細調查研究。另外，政府擬將13幅綠化地帶改作住宅用途，她覺得，政府要考慮使用低用量私人會所土地，例如高爾夫球場等用地，不應遭矮化綠化地帶的生態及緩衝作用，並希望政府要諮詢環團意見。

▲環保團體關注施政報告提出的土地政策

十大工程啓動 學會憂缺人手

【本報訊】**記者曾敏捷報道：**十大基建陸續起動，加上房屋加快建設，工程專業人才需求大增，香港工程師學會表示，近兩年本港工程行業人手不足率達20%，土木、結構及屋宇裝備工程人手最短缺，但業界與政府有溝通，相信不會影響房屋供應及基建進度。學會對從外地引入建造業專才持開放態度，希望吸引更多年輕人入行。

香港工程師學會會長蔡健權昨日表示，建造業人手不足情況近年愈趨嚴重，最近數月了解50多間本地建築工程公司情況發現，平均有20%職位空缺，包括建造工人、技術人員、工程師等。專業人才短缺方面，以工程都涉及的土木工程、結構工程及屋宇裝備工程人手安排最緊絀，不少人同一時間可能要處理三、四個工程，工作量較過往以倍計。

對於施政報告要加大房屋供應，蔡健權認爲工程不會因人手不足而延誤。他說，建造業人手近年有上升趨勢，以工程師學會會員計，人數已突破3萬，較2008年升39%，學會的工科畢業生培訓計劃學員亦有41%增長，但因近年基建工程增多，人手需求大增，人手仍有不足。業界曾表示不希望突然推出或撤銷大量工程，得到政府正面回應，故對增加房屋與基建項目有準備，相信不會拖慢工程進度。

至於近日惹人關注應否輸入外勞的問題，蔡健權稱，學會對引入建造業專才持開放態度，因香港與國際相關組織一直有資格互認機制，若個別公司需增加引入外地專才，是商業決定，相信不影響本地工程師工作機會。他認爲長遠要吸引更多年輕人入行，才能解決人手不足問題。

另外，香港工程師學會展開「21世紀香港十大傑出工程項目選舉」，希望有助提升公衆尤其是年輕人對工程專業的興趣，20項在候選名單上的工程包括近十年落成的地標建築及旅遊景點，例如國際金融中心、環球貿易廣場、迪士尼樂園等，並有市民常接觸的交通基建例如e-道、西鐵線等，還有改善民生、科技發展及環境工程等多個項目，接受公衆到學會網站投票選舉。

▲工程師學會舉辦「世紀香港十大傑出工程項目選舉」

城規會審GIC不盲目放鬆

【本報訊】施政報告提出將36幅原本定爲「政府、機構或社區」（GIC）用地改爲住宅用途，城規會副主席黃遠輝表示，更改土地用途符合城規要求，但城規會不會橡皮圖章式通過，也不會盲目地一刀切加大各區的地積比率。他稱城規會近年已大致完成爲全港規劃圖訂樓高限制，若隨便放寬密度，地區交通等基建設施未必負荷得來。

爲了短中期增加土地供應興建更多住宅，政府計劃改變部分土地的用途，並適度增加地積比率，而計劃能否成事，負責最後把關的城規會將起決定作用。城規會副主席黃遠輝昨日出席電台節目時表示，相信政府在選定36幅土地時，已經有先決條件，認爲這些土地是適合改作爲住宅用途。而城規會檢視改變土地用途時，會考慮是否符合香港的規劃標準，包括休憩用地、社區設施等規劃標準，亦會考慮與周圍環境的配合。

黃遠輝表示，城規會在處理規劃時有一貫的標準，申請不會受行政長官或其他人影響。他說，第一幅申請更改土地用途的GIC用地，大約3個月前已經在城規會中審批，但到最後未被通過，反映了城規會本身是非常獨立地去把關，不是橡皮圖章式，所有36幅一併改劃成住宅用途。

至於加大地積比率方面，黃遠輝表示，會按一貫改善香港整體生活環境的標準處理，不會盲目去加大地積比率，包括會參考城規會近年就各區制定的樓高限制，以免造成對空氣流通的負面影響。而加大地積比率會增加地區的發展密度，影響當區的交通，亦是城規會考慮的因素之一。

黃遠輝稱，制定的分區計劃大綱圖對各區有整體的規劃，要改變不易，但城規會在處理改變用途申請時，可以壓縮部分時間，加快程序。

樓殘空置多　佔靚地30公頃

公務員冀合作社樓重建

【本報訊】**記者曾敏捷報道：**政府致力覓地建屋，發展局最新披露數據顯示，全港公務員建屋合作社轄下的樓宇，佔地達30公頃，當中74%合作社已解散，若將227個有重建潛力的樓宇全數重建爲住宅，可提供逾千萬平方呎的樓面面積。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張炳良表示，同意研究發展長期空置的公務員合作社樓宇。

50年代獲政府批地建屋

政府在上世紀50年代推出公務員建屋合作計劃，由公務員自組合作社，向政府申請批地建屋自住，政府只收取三分之一的地價，樓宇業權由合作社統一擁有，若要解散合作社及將物業分契轉售，需先取得75%成員同意，並需向政府補地價。這些樓宇大多建於50、60年代，樓高5層，不少位於市區優質地皮，包括港島半山及九龍塘等。

長沙灣順寧道翠華閣是其中一座未分契的合作社舊樓，翠華閣業主立案法團秘書黃伯仁昨日趁張炳良出席電台節目時致電稱，公務員合作社樓宇殘舊及空置率高，以他所住的樓宇爲例，全幢20個單位中有6至7個長期空置，由於樓宇沒有電梯，不少居民希望遷出或重建，但轉售單位或整幢重建，涉及補地價金額很高。他近日聽聞，一個在公主道的公務員合作社單位爲例，單是轉售補地價金額已達1019萬元，業主與買家均難以支付，他要求政府免補地價協助重建。

張炳良回應指，若公務員合作社樓宇空置嚴重，反映未能地盡其用，政府應想辦法善用有關土地，增加發展空間。至於補地價，政府當年以很低的地價批出地皮，若重建涉及發展商利益，要小心處理。他稱希望住宅供應盡快有改變，但亦不能急就章，毫無規劃下加推土地。

可重建千萬平方呎樓面

發展局局長陳茂波昨日在立法會大會上，回應民建聯議員蔣麗芸質詢時稱，全港共有238個公務員建屋合作社，合作社樓宇涉及總土地面積約30公頃，當中177個合作社已解散。若扣除11個已重建的合作社樓宇，餘下227個合作社樓宇若全部重建，按涉及地段地積比率推算，重建後可提供高達96.3萬平方米，即大約1036萬平方呎的總住宅樓面面積。

對於議員建議由市區重建局統一重建公務員建屋合作社舊樓，並對高額補地價費用作出適當安排，陳茂波指，在資源有限的情況下，市區重建應優先處理有安全問題、居住條件惡劣的舊樓，市建局暫無計劃統一重建公務員建屋合作社舊樓。至於補地價，政策必須一視同仁，若有關人士希望重建，可透過現行的需求主導計劃向市建局申請。

▲張炳良（右）在電台節目上談及重建公務員合作社樓宇問題

東隧加價與專營權無關

【本報訊】**記者曾敏捷報道**：東隧專營權將於2016年屆滿，運輸及房屋局長張炳良表示，今年上半年將就紅隧及東隧的分流建議發表諮詢文件，希望透過價格機制影響駕駛人士使用行爲，分流兩條隧道的使用，但強調收回東隧與調整收費沒有直接關係，意味東隧即使收歸政府亦未必會減價。

張炳良昨在電台節目中表示，東隧專營權3年後屆滿，並不等於政府收回隧道後就會減價，隧道費調整與擁有權誰屬無直接關係，而駕駛者行爲亦未必只受到價格影響，擠塞及方便程度亦是考慮之列。就紅隧及東隧的分流建議，政府會在今年上半年發表諮詢文件，提出具體方案，並會聽取社會各界的意見。

張炳良又說，現時西隧的使用率雖然未達飽和，但連接路已出現擠塞，如果用政府補貼減低西隧收費，會令擠塞情況更嚴重，相信要等中環灣仔繞道工程完成後才能解決，將過海車流轉移到西隧，未必能解決平衡三條過海隧道車流的問題，但在2017年中環灣仔繞道通車後，情況會有不同，屆時會再研究。

另外，他稱任何有關打擊炒賣或囤積樓宇的稅務安排，財政司司長正密切留意市場情況，推出任何措施前都會全盤考慮，希望市民對政府有信心，一旦樓市與宏觀經濟有衝突，政府有責任提出措施應對。